

新竹市香山區頂埔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上學期 課後照顧班-新生招生簡章

- 一、依據：「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」及「新竹市立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補充規定」辦理。
- 二、學童入班優先資格：本校新生具有下列之一證明文件者，得優先且免費參加。
 1. 低收入戶學生：持有各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文件且未逾期者。
 2. 身心障礙學生：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文件且未逾期者。
 3. 原住民學生：依原住民族教育法規定，持有相關證明文件者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線上報名日期與時間

113 年 5 月 4 日(六)上午 9:00 開始 至
113 年 5 月 10 日(五)上午 9:00 止。

(二) 報名方式及流程：

1. 因名額有限，將以網路報名時間排序作為錄取順序，有意願的家長請在上述報名日期內掃右方 QR code 進行線上報名。

(線上報名網址同步公告於 頂埔國小網頁-最新消息)

2. **通知及確認**：於 5 月 30 日開始通知新生錄取及備取名單 (以電話通知)，收到通知後請在三日內回覆參加與否，即確定報名成功。

線上報名請掃描



四、收費明細參考：

	113 年 10 月份課後照顧費	
低年級	六點放學 元	七點放學 元

◎說明：

1. 課後照顧班下課時間為下午六點。
2. 下午 6:00-7:00 延長課後照顧服務：依市府收費標準規定，若課後照顧服務超過 6 時 15 分者，則加收延長課後照顧服務費 50 元 (按月計)。

❖ 10/3-10/31(10/10 放假)共計 20 天

五、退費說明：轉出學生或故無法繼續就學之退費依下列規定辦理

- (一) 註冊後上課前：全部退還。
- (二) 上課後未逾(含)當月三分之一：退還三分之二。
- (三) 上課後逾當月三分之一，未逾(含)當月三分之二：退還三分之一。
- (四) 上課後逾當月三分之二：均不退還。

六、附註：

- (一) 本校課後照顧班採**混和年級編班**，錄取後由校方安排合適班別就讀。
- (二) 課後照顧班費用一律全額繳交，因故不能每天參加者不得另外計費。
- (三) 本校課後照顧班不接受學生試讀及代辦點心。
- (四) 有任何問題，請洽頂埔國小教務處 教學組 03-5386204 分機 221。